

MINZU MEISHENG YU TONGSU
SANZHONG CHANGFA DE YISHU JIEHE
YU YANCHANG JIQIAO TANJIU

民族、美声与通俗 三种唱法的艺术结合 与演唱技巧探究

丁翔◎著



国家一级出版社



中国纺织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民族、美声与通俗三种唱法的 艺术结合与演唱技巧探究

丁翔 著

内 容 提 要

如何从民族、美声与通俗三种唱法的发展历程以及新时代人们的需求来探究三种唱法的发展之路，以便更好地促进歌唱艺术的发展，满足人们的文化需求，提高人们生活的品质成为人们期待解决的课题。

本书以“跨界演唱”这一热点现象为基础和切入点，分析了三种唱法的异同点，探讨了三种唱法结合发展的根源和可能性，并列举了中外民族、通俗与美声唱法结合应用的实例，以期为音乐艺术的发展繁荣提供支持。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族、美声与通俗三种唱法的艺术结合与演唱技巧探究 / 丁翔著. — 北京：中国纺织出版社，2018.12
ISBN 978-7-5180-5614-9

I. ①民… II. ①丁… III. ①民族唱法—研究②美声唱法—研究③通俗唱法—研究 IV. ①J61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263953 号

策划编辑：于磊岚

责任印制：储志伟

中国纺织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百子湾东里 A407 号楼 邮政编码：100124

邮购电话：010—67004422 传真：010—87155801

http://www.c-textilep.com

E-mail: faxing@c-textilep.com

北京厚诚则铭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18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7.5

字数：122 千字 定价：58.00 元

凡购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本社图书营销中心调换

P 前言 Preface

德国伟大的音乐家贝多芬曾说过：“音乐是比一切智慧、一切哲学更高的启示。”法国作曲家圣桑则认为：“音乐是人的精神最精致的产物之一。”音乐是人类的灵魂，净化着人类的心灵，音乐随人类的发展不断地向前发展，并作用于人的生活。作为由人声演唱的音乐形式，歌唱艺术在人类漫长的历史长河中，经过了不断地发展演变，为人类提供了丰富的精神食粮，为人类抒发各种情感提供了恰当的方式，为人类的发展提供了动力支持，并美化了人类的生活，可以说，歌唱艺术在人的生活中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现阶段，美声、民族、通俗这三种主要的唱法在我国成鼎立之势，三种唱法之间的关系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存在很大的争议，究竟是对立的关系还是统一关系一直没有明确的结论。社会发展到信息化时代，距离不再是人们之间的障碍。文化艺术进入多元化时代，人们的需求多元化，再加上张扬个性的时代特点，对三种唱法的发展也提出了新的时代课题。如何从三种唱法的发展历程以及新时代人们的需求来探究三种唱法的发展之路，以便更好地促进歌唱艺术的发展，满足人们的文化需求，提高人们生活的品质成为人们期待解决的课题。

民族、通俗与美声三种唱法各具特色又互相学习，可以使它们沿着自己的道路更好发展。我们认为相互学习，并不会出现“三不像”的结果，而只会使各自更完善，特色更鲜明。当然也会出现“全能演员”，他们能兼唱两种以上的唱法，

且都具有一定水平。在电视大奖赛中常能遇到这种例子。实践证明，真正高水平的演员，不论什么唱法，其发声方法都是比较符合科学规律的。为推动歌唱艺术的迅速发展和提高，同时使三种唱法能够共同繁荣，真正体现出“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局面，从而达到美声唱法民族化，民族唱法科学化，通俗唱法艺术化的效果，我们推出了这本《民族、美声与通俗三种唱法的艺术结合与演唱技巧探究》。

本书以“跨界演唱”这一热点现象为基础和切入点，分析了三种唱法的异同点，探讨了三种唱法结合发展的根源和可能性，并列举了中外民族、通俗与美声唱法结合应用的实例，以期为音乐艺术的发展繁荣提供支持。

丁翔

2018年10月

目录

Contents

1. 解析声乐基础知识.....	1
1.1. 声乐的基本特征.....	1
1.2. 声乐的功能与意义.....	6
1.3. 新世纪声乐发展的特点.....	9
2. 歌唱发声的技能概述.....	17
2.1. 发声器官在歌唱中的使用.....	17
2.2. 声音共鸣机理.....	25
2.3. 歌唱发声的类型.....	28
2.4. 练声方法及注意事项.....	34
3. 民族唱法的特征与技巧.....	65
3.1. 民族唱法的概念与特征.....	65
3.2. 民族唱法的演唱准备.....	81
3.3. 民族唱法的气息运用.....	84
3.4. 民族唱法的发声技巧.....	89
4. 通俗唱法与美声唱法的风格与特点.....	95
4.1. 通俗唱法的演唱风格.....	95
4.2. 通俗唱法的发声特点.....	98
4.3. 美声唱法的呼吸方法.....	102
4.4. 美声唱法喉咙的运用.....	107
4.5. 美声唱法的共鸣原理.....	113
5. 参考文献.....	120

1. 解析声乐基础知识

1.1. 声乐的基本特征

声乐是依靠自身器官，以其为工具的音乐表现形式，国外把声乐仅定性为歌唱，而我国，声乐不仅包括歌唱，还包括戏曲及其他曲艺演唱。声乐以科学的发声方法，向人们传递优美嘹亮的歌声，在歌声与音乐的渗透中，将文字语言转化为音乐艺术。声乐能够通过婉转起伏的曲调塑造独特的艺术形象，用声音来临摹意境，它不仅是显示声音功效的艺术，也是表达感情、引起情感共鸣的音乐艺术。在声乐演唱中，往往需要由神经系统支配的肢体的协调配合，因此它不仅是一项消耗体力的身体活动，也是处于激情情绪下的高级神经活动。所以要想轻松地享受用自己嗓音歌唱的过程，就要认真学习声乐，从它的原理、动态过程、艺术性方面进行长期的实践和研究，并专注于训练自己嗓音的各个发声器官，把握每一次演唱、实践的机会，在声乐学习中得到丰富的演唱经验。声乐是一门艺术性、技巧性很强的学科。我国的声乐文化随着中华文化的发展而呈现欣欣向荣之势，在声乐教学中，也涌现出很多杰出的音乐工作者，在对待音乐教学上，他们的观点和方法也是莫衷一是，没有一个固定的教学模式。我们不得不承认，艺术的表现形式源于不同的文化背景和不同的文化体验，但其艺术化本身的过程则体现出一定的规律性。在我国现代声乐文化发展的今天，在声乐教学中，历来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其技术训练方法和演唱实践经验千差万别，很难求得一个统

一的模式。但我们认为，任何一种艺术形式在其表现中既可有其各式各样不同的方法，但在其艺术化的过程中也必然有一定的规律性。既可有固定规律，也有变化着的不确定因素，这样的规律在长期的声乐教学中凸现出来。因此在歌唱过程中，只有遵循一定的声乐规律，熟练运用歌唱艺术的基本原理，才能在声乐学习中有所造诣。

1.1.1. 声乐艺术的特征

1.1.1.1. 声乐艺术与其他艺术的区别

声乐是一种独特的艺术形式，它的独特性主要表现为它是以言培育人、以情感动人、以美吸引人，它不同于哲学的以理服人，也不同于乐器和诗歌的纯感情表达。声乐有着自己独特的艺术特征和艺术价值，主要体现在：

(1) 声音性。声音性是指声乐是以人的声音为材料，以人的声音器官为发声形式的艺术，人声和有组织乐音的融合，能够塑造特殊的极具影响力的听觉艺术，通过有情感的乐音和言语触及听者内心，表达自己的情绪、感情和反映社会生活。

(2) 时间性。声乐的时间性主要体现为气息的延续性，声乐由人体发声器官发出，发出后的声乐不可能永久存续，从口腔发出以后，需要由气息维持它的瞬间消失，气息可长可短，一部优秀的声乐作品往往由不同的音符组织构成，且不同音符组织间连续进行。长短不一的音符形成一个声乐体系，来表达和塑造音乐的艺术形象，因而具有时间性。

(3) 听觉性。再好的声乐传达出来，也需要引起听者的共鸣，声乐所表现出来的艺术形象也需要人通过听觉来感知。欣赏者的共鸣需要演唱者优美的歌声和激情的情绪来激发，欣赏者一般先通过音乐的标题和大致歌词来对音乐产生丰富的艺术联想，有感而发，结合自己的生活情景和回忆，以音乐唤起人对艺术的享受和个人情感的深刻回想。

(4) 表演性。声乐是表演的艺术，它需要通过歌唱表达出音乐与文学语言的思想内涵。它与戏剧表演一样，需要用声音与适当的形体动作加以艺术的再创造，来解释音乐作品中音乐的艺术形象，来感染听众，使之产生出强烈的情感表现力。

1.1.1.2. 声乐艺术的基本特征

声乐是一种综合的艺术，是用人声唱出带有语言的音乐。它具有下列艺术特

征：

(1)声乐艺术的语言特征。声乐艺术最突出的特征是语言与音乐的高度结合，它与其他艺术门类的最大区别就在于增加了语言的造型因素，其中又包括旋律语言和文学语言。旋律是一种特殊万能的语言，这种纯音乐性语言除去标题和歌词的提示，其语言是朦胧含糊的。歌唱中的语言来自文学语言，歌曲的创作往往是先有歌词再有歌曲。歌曲中的词是词作者吸取生活中典型材料创作出来的文学语言，它是借助诗歌凝练简明的手法，对事物进行的描绘和叙述。曲作者则依据歌词内容创作出既能体现词意又富有艺术性的音乐语言——旋律音调来帮助听众生动形象领会作品的思想内容。所以说：声乐艺术既是一门语言化的音乐艺术，反过来也是一门音乐化的语言艺术。它最突出的特征是语言与音乐的高度结合，因此声乐艺术作品才比其他的音乐作品更具体、更形象、更具感染力。

(2)声乐艺术的情感特征。声乐的表达目的不是为了表现事物本身，它的直接目的是抒发人的内心情感世界。在声乐表演中，场景再现是可能存在的，但它并不是声乐表演的目的，而是内心世界、内心情感的艺术表现形式。声乐的情感特征贯穿于声乐的各个环节，不管是言词还是乐调都极力表达一种情感，歌唱的音乐与文学语言的融合，旋律和歌词这两个不同角度的展现都是情感的流露方式。旋律是通过有规律的乐音组合来表现的，旋律所表达的情感是抽象的，难以直观表达，正是这种不能具体表达的特征使人们能够无所约束地直接表达人的内心情绪，同时将个人情感融入社会生活和大自然。在声乐中，与旋律相关的文字内涵也是重要部分，它能够直接刻画人物形象和内心世界，使歌唱者的情感得到淋漓尽致的发挥。歌曲中的情景往往是通过质朴精简的言语来描写的，这种表达耐人寻味，引发人无限遐想。因此，歌唱艺术比一般艺术更能让人产生共鸣，更能撩动人的心弦，情感表现也比一般艺术要真实生动。这种直接有力的情感表达方式成为音乐学习者终身追捧的艺术对象。

1.1.2. 声乐教学艺术的原则

声乐教师在教学中能否正确的遵循和贯彻声乐教学的基本原则，将直接影响教学目的的实现、教学任务的完成，影响学生的能力和智力的培养。同时对于提高声乐学子的积极主动性，发挥学生的自主学习能力，提高声乐教学的质量具有重要的意义。人们在长期的教学实践中开拓了许多的教学原则与教育思想，声乐

的教学已经非常多样化，在新的世纪里，人们思想更为活跃，思维更为敏捷，声乐教育专业更从单纯的提高演唱水平，发展到从教唱中提高学生的审美观和价值观，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

纵观世界一些较先进国家的音乐教育，它们早已进入了多元化的音乐教育时代。近些年随着我国对外开放程度的提高，世界上著名的几种音乐教学体系通过各种途径在我国进行传播，主要有达尔克洛兹体态律动、柯达伊教学法、奥尔夫教学法、铃木教学法等，对促进我国音乐教学的改革，开拓改革的思路起到了重要作用。我们的声乐教学让学生演唱有代表性的世界各国声乐作品，从中了解世界各民族的文化背景、民族风情等。这不仅拓宽了学生的文化视野，更提高了学生学习音乐的兴趣。但我们认为，教学方法可以“百花齐放，百家争鸣”，而教学原则是我们每一位教师都应认真遵循的。

1.1.2.1. 德与技相结合的原则

声乐的教学是一种思想性与艺术性精妙结合的教学活动。教学中方法与技能训练的为了提高并开发学习者对作品的表现力和演唱能力，而歌唱是音乐与文学相结合的综合性艺术表演形式。在声乐教学中，教师向学生传授技艺固然重要，但传授思想更为重要。因为声乐作品都是有标题的，且歌词的文学部分思想性很强，有革命传统内容的，有反映新时期社会主义建设的，有歌颂新生事物的，等等。而进入 21 世纪，各种外来音乐文化的冲击，加上卡拉 OK 的普及，港台流行歌曲的影响，音乐作品的内容更是五花八门、鱼龙混杂的。声乐教学肩负着教育下一代的责任，教师首先要完善自身的道德修养和对是非的分辨能力，要有良好的爱国主义精神和良好的社会道德责任感。教学时要注意在异彩缤纷的音乐作品中选择那些健康向上的曲目，在对作品的讲解教唱过程中，坚持把握思想性与技艺相结合的原则，并将之贯穿于整个声乐教学的过程中，努力培养出符合新时期社会主义建设所需要的德艺兼备的声乐教学与歌唱人才。

1.1.2.2. 感性与理性相结合的原则

在音乐的教学过程中，无论是直接的音乐表现——歌唱、乐器训练、创作等活动，还是间接的音乐表现——音乐欣赏以及音乐基础讲授和基本技能训练，等等，都有很强的理论性和实践性，所有的内容无一不是通过实践活动来体现的。而声乐教学中，实践性更为突出，声乐教学的特征是规定了在教学中必须注重感性与理性相结合的原则。

一方面，学生对音乐作品的理解与发声方法和技能训练要在科学系统的理论

指导下进行；另一方面，要通过把感性认识的东西，消化领会上升为理论知识，从而掌握正确的歌唱要领。如在进行声乐教学时，讲到声音的共鸣效果时，教师要凭借听觉上敏锐的辨别力，指出学生的发声问题，并准确地讲清原因及解决方法。教师通过直接的范唱，让学生形成初步的感性认识，再在系统的理论指导下反复实践。这样通过教师生动的语言、明确的指点和准确的范唱，学生才会恍然大悟，茅塞顿开。除此之外，在声乐教学中，还有许许多多的歌唱技巧与作品的理解、鉴赏分析等等，都要求声乐教师必须运用感性与理性相结合的教学原则，才能锻炼培养出学生的独立思维创造力，才能使学生在实践中加深对理论知识的认识与体会，从而提高学生对声乐学习的积极性。

1.1.2.3. 循序渐进，因材施教的原则

循序渐进，因材施教的教育原则在各个学科广泛适用，由于声乐教学需要先天资质和后天培养，因材施教的特征在声乐教学中更显重要性。声乐艺术是依靠人的发声体，每个人的发声结构都有差异，并且在不同的年龄阶段，身体素质和心理素质都有差异性，因此教师在声乐教学中应该考虑学生的年龄、心理素质、本身的音乐能力、嗓音条件等，做到循序渐进，由初步到深入，由易到难。在充分考虑学生条件的情况下，使教学工作深入进行。

声乐教学中，常有不少的学生基础没打好，就急于上台表演那些难度大、程度深的大型歌剧咏叹调，其结果是事与愿违，反而把嗓子唱坏，把方法唱跑了，最后追悔莫及。

因材施教的过程也是发展学生个性的过程，学生的个性是很突出的，但它又是潜在的不易察觉的一种状态。教师在教学过程中要用心用听觉来感知潜藏在学生身上的特征，同时，教师也可以用个人感觉来感知这种状态。换句话说，声乐老师在跟进不同个性、不同情况的学生时，如同医生看病一样，要针对人、针对病而治，要弄清楚“患者”得病的原因，再根据不同的病症开出不同的药方，这就是对症下药的能力。在对待嗓音特殊的学生时，要充分了解该学生嗓音的特点，为其个性化的声乐条件提供合理的教学方法，再根据学习进程变化学习内容，灵活调整，突出教学工作的科学性和声乐学习的个性化特征。声乐学习是一门科学，科学上的东西来不得半点虚假，因而必须一步一个脚印，楼梯要一节一节地上，房子要一层一层地盖，只有这样才能顺利达到声乐学习的最终目的。

1.1.2.4. 以学生为主体，教师为主导的教学原则

新的教学理念，倡导以学生为主体，教师为主导的教学原则。所谓“主体”，

是以学生为主。整个教学活动要以主体为中心。所谓“主导”，是起着一个引导、协助、启发、介绍的作用。传统的教学中，教师是知识的传授者，教师是“桶”，学生是“杯”，整个教学过程就是把“桶”中的知识倒进“杯”里，学生被动地机械地接受知识。无论教师怀有多少“绝技”，充满多么高的热情，寄予多么大的期望，如果没有学生的主动配合，不发挥其主体性的学习能量，教学也将是失败的。也正如人所说，“没有不好的演员，只有不好的导演”。“没有不好的学生，只有不好的教师”。这话听来虽然有点过激，但仔细想来也不无道理。

因此在声乐教学中，要充分发挥学生在学习过程中的主体作用。让学生在在学习过程中自我发展，由传统的被动接受转化为主动思考、主动研究、主动探索的过程。而不是将方法、技巧、内心感受等知识全部包揽，“嚼碎”了“喂”给学生。这种包揽法不仅剥夺了学生的主体作用，更糟的是，几年学习下来，学生习惯于等着送来现成的“喂”的东西。离开了教师的“喂”就什么知识也学不到。这是因为现成的“喂”的东西，没有通过主体体会的过程，没有经过大脑的思考和探究，因而便不会产生记忆。因此声乐教学中，教师不仅仅是知识的拥有者、传授者，更应是学生知识发展的促进者、示范者、开拓者和问题解决者。我国古代教育家孔子说过“学而不思则罔”，所以我们要着力培养学生在在学习中的思考能力，让学生勤学多思。孔子又说过，“教学相长”（见《礼记·学记》），意思是说，教与学不是绝对地灌输与吸收，而是互相增长，互相促进的。因此只有遵循学生为主体，教师为主导的教学原则，教学才能达到应有的成就与效果。

1.1.2.5. 综合培养，全面发展的原则

综合能力是现代社会对人才的要求，无论是在基础音乐教育的领域，还是社会各个行业中，都需要全面发展综合素质较高的人才。声乐教学中也不例外，教师不只是给学生传授声乐的技艺和技巧，更应注重综合能力培养，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

1.2. 声乐的功能与意义

音乐在长期的发展过程中，其专业性不断提高，社会功能不断增强，人们关注艺术本身的同时，也开始关注它的社会作用。特别是歌唱，已成为人们非常喜

爱的音乐活动。人们逐步认识到声乐对人类生活的诸多意义作用，概括起来有以下几点：

1.2.1. 休闲娱乐愉悦身心

首先声乐艺术的最大功能是使人放松，让人得到精神的解脱和性情的愉悦。人的快乐是人生的润滑剂，不管是鲜花还是掌声，我们都需要以其来滋养人生。心情愉悦也会使人的生理产生变化，这种亢奋的因素会使人精神面貌焕然一新，对生活充满积极的情绪，神采也是很吸引人的。荀子在《乐论》中说：“夫乐者乐也，人情之所必不免也，故人不能无乐。”说明人都需要快乐，这使得声乐的社会价值得以实现。

1.2.2. 怡情养性健康体魄

声乐艺术在学习训练过程中，主要通过歌唱中的发声、呼吸、共鸣、语言等多方因素的结合，才能发出美好的声音。在歌唱中，呼吸是基础，在学习呼吸运用的过程中，不断地深呼吸练习，能使人的肺部张力得到发展，能清洁血液，增强人的肺活量。其次声乐艺术还能起到治病的作用。这是因为，带有语言的音乐传入人的耳膜，刺激人的大脑中枢神经，使人身体分泌多种有益的生化物质，如激素、酶等，可起到抗疲劳、助消化、调理神经等作用，真可谓“一声来耳里，万事离心中，清畅堪消疾，怡和好养身”。清畅怡和的歌声既可焕发精神解除疾病，又可怡情养性有益健康。

1.2.3. 改善增强语言能力

歌唱是音乐与文学相结合的一种艺术形式，声乐学习必然是为了更好地用发出的声音去表达歌曲的文学思想内容。一系列的咬字吐字，字头与字身的连接，字正腔圆的要求学习，不仅能锻炼一个人的说话节奏，还能起到矫正口吃的作用。在用绕口令和打舌头的方法训练中，能锻炼舌头的灵活性，能减轻大舌头患者的语言障碍。对正常的人来说，能使说话口齿清楚，语调抑扬顿挫，声调的准确性

得以提高。结合声音的训练最后达到说话洪亮、结实，吐字集中有力，从而更能显示出一个人的气质与风采。

1.2.4. 潜移默化获得教育熏陶

声乐艺术通过声音把音乐与文学结合起来用情感去影响人的意识和感情，因而它的教育作用是以语言形象为依据，以美感为吸引力，以情感为动力，通过激发感情，把一定的思想教育意图蕴含于声乐形象之中，进而去影响听众的思想意识和情感。自古至今，不少教育家、政治家都非常重视歌唱的教育作用，如伟人毛泽东生前就用《三大纪律八项注意》这首歌来教育战士，还有的教育家提出，音乐教育对中小学生在德、智、体、美的全面发展中起着重要的促进作用。又提出对幼儿进行学前音乐教育的重要性，以及音乐还可以对胎儿起到良好的熏陶作用，等等，这些都足以说明声乐艺术有着重要的教育功能。这种教育与影响，不是生吞活剥式的灌输，也不是强迫的接受，而是采取艺术性与思想性融为一体的方式进行的；是长期感染潜移默化的，“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使人受教育于不知不觉中。

1.2.5. 美育教化具有社会功能

声乐艺术不单是自我消遣，它是让人听的艺术，通过歌声去影响人的情感，经过情感再影响人的意识，进而潜移默化地影响社会生活、习俗、品德，等等。声乐的演唱表演主要是在社会各个公开场所与宣传教育场地，所涉及的是社会各个不同的层面，各个方面的人和环境。所以说声乐艺术具有广泛的社会作用。具体表现为：

1.2.5.1. 美化心灵，影响社会风尚

声乐艺术可以使人们感到身心愉快，从而陶冶性情，营造和谐的人际关系。它以一种带有语言的声音艺术方式直接地作用于人的情感，使其产生联想、激动、共鸣，使人接受某种道德情操、精神品质、意识观念的熏陶渗透，从而使人们达到一种崇高的思想境界。“可以善民心，其感人深，其移风易俗易”，进而美化心灵，影响社会风尚。

1.2.5.2. 超越现实，振奋精神

声乐艺术不仅有反映现实的能力，还有超越现实的能力。人类在早期的生产实践中发现音乐能振奋精神，唤起愿望，能激发出一种潜移默化的力量。在条件适合的情况下，能发挥出巨大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如法国大革命时期，革命群众高唱《马赛曲》使法国资产阶级革命赢得了胜利。我国《义勇军进行曲》号召全国人民起来抗日，迎来了新中国的诞生。各国的国歌更是代表着一个国家的尊严及情感的象征。我们常看到运动员在为国争光时，站在最高领奖台上，当听到奏响自己祖国的国歌时，都会情不自禁热泪盈眶，因为这时在他们心里，国歌就是祖国的化身和象征。因而优秀的声乐作品是时代的号角，人民的心声，具有激动人心，超越现实，振奋精神的感召力，对人有很深的教育意义。

1.3. 新世纪声乐发展的特点

1.3.1. 新时代声乐教学的特征

作为文化重要形式之一的声乐艺术，在 20 世纪末形成了“声乐热”，特别在近些年里，其热度更是盛行，形成了一种空前的声乐普及，其特点体现在：首先，随着国外卡拉 OK 形式的传入，流行音乐的演唱从 20 世纪 70 年代末重返中国舞台以来迅猛发展，各种流行录放音乐，激光唱片，卡拉 OK 流行歌曲的演出、欣赏和参与现象已几乎普及到每一处城市和乡村。其次，随着离退休人数的逐年增加，中国稳步迈入老年社会，大中城市中老年人参加各种歌咏活动已蔚然成风。全国各地每到节假日，大、中、小学或各行各业的各种文艺演出及比赛，都显示了人们对歌唱活动的热爱，以及声乐艺术事业日常开展的广度和深度逐步提高。

再次，随着我国高等教育招生规模的扩大，广大青少年向往进入高校学习声乐，并以声乐为事业。在每年的艺术招考中，声乐的考生总是成倍增多。在广大的中小学校里，学习声乐的中小学生也是日益增多。几乎在每一所学校，每一个班里，都有业余学习声乐的学生。这种声乐普及的社会文化现象，首先是随着社会发展，人们的生活水平、经济状况的普遍提高而自然形成的，其次是人们对精

神文化的审美需求成为声乐学习的精神动力。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人们对物质和精神的需求必然会提高到更高的层次，这就是人类社会的进步规律。

另外，声乐的学习不同于其他艺术门类，不需要更多物质投入，它是运用人体自身的嗓音为乐器。只要会说话，就可以歌唱，有条件者（指家庭经济基础和嗓音天赋较好）可以从事声乐事业；无条件者，也可以自娱自乐。它能开发智力，提高综合素质，能协调人的社会关系及提高人的思想道德品质等。这一切便是促进声乐普及的必然现象。

声乐文化的普及，一时间给声乐教育领域带来了巨大的推进和压力，对各个不同层次的声乐教育，无疑是一种新的挑战。声乐教学艺术是一门实践性很强的音乐与教学相结合的综合性的学问，既“设体有常”，又“变数无方”，对声乐教学进行理论与实践的总结，是一项长期研究探讨的工作。有鉴于此，作为一名声乐教育工作者，除了应掌握自身这个乐器外，还必须丰富在此领域内的全面知识，要了解声乐的发展与现状，了解歌唱发声机能的构造原理、歌唱语言的要求，了解声乐教学的内容、方法、技能，懂得声乐教学的法则和规律等等，以达到一名声乐教师应具备的教学能力，做到能教、能唱、能讲、能演，以适应培养新时期基础音乐教育人才的需要。要教会别人就要自己先会，如有的老师自己的声区都不统一，高音也上不去，不能较好地协调、运用共鸣，又怎能有效指导学生统一声区和唱上高音呢？再比如你虽然唱得很好，声音运用得通畅自然，并具有一定表现力，但不能总结出其运用的方法和理论知识，说不出一个所以然，又如何指导别人的发声与歌唱呢？所以作为一名声乐教师，就应“知其然并知其所以然”，并具备辨别正确声音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才能成为一名合格的教师。对声乐教师的标准综合有关资料归纳认为，应具备下列基本要求：

- (1) 有良好的师德素养，有较高的音乐素质。
- (2) 接受过系统的音乐基础理论及视唱练耳在内的音乐教育。
- (3) 到专业院校进行过系统声乐专业学习（三至五年以上），懂得歌唱器官的基本构造和发声原理。
- (4) 有敏锐的听觉，能辨别学生的音准、音色、音质和嗓音的类别及发声正确与否的能力。
- (5) 能较准确地解释分析出各种类型的声乐作品的演唱风格与要求。
- (6) 能有效地进行发声示范，并能传授一定的形体动作与歌唱表演知识。
- (7) 了解歌唱心理学，并能用于教学之中，有针对性地解决学生在学习中的实际问题。